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刑事判決

113年度訴字第328號

113年度訴字第343號

公 訴 人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被 告 黃成富

選任辯護人 戴國石律師

上列被告因商業會計法等案件，經檢察官提起公訴（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本院審理中因被告就被訴事實為有罪之陳述，經法官告知簡式審判程序之旨，並聽取被告與公訴人之意見後，由本院合議庭裁定由受命法官獨任依簡式審判程序審理，本院判決合併審理如下：

主 文

黃成富犯如附表一、二「主文欄」所示之罪，各處如附表一、二「主文欄」所示之刑。應執行有期徒刑壹年貳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事 實

一、黃成富與址設高雄市○○區○○路000號9樓「光強實業有限公司」（下稱光強公司）負責辦理會計事務及申報稅捐業務之郭峻宏（業經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以111年度上訴字第988號判處應執行有期徒刑1年4月），共同為下列行為：

(一)於民國100年8月間至102年12月間，明知光強公司並無實際銷貨予附表一編號1至26所示之營業人，竟與郭峻宏共同基於明知不實事項而填製會計憑證之犯意聯絡，於各稅期前某日，以光強公司名義虛偽填製如附表一編號1至26所示內容不實之統一發票，並交予附表一編號1至26所示11家營業人充當進項憑證使用，足生損害於稅捐稽徵機關核課稅捐之正確性及公平性。

(二)於101年11、12月間，明知光強公司並無實際銷貨予附表一編號27凱麗資訊有限公司（下稱凱麗公司），竟與黃成富共

01 同基於明知不實事項而填製會計憑證、幫助納稅義務人逃漏
02 稅捐之犯意聯絡，於各稅期前某日，以光強公司名義虛偽填
03 製如附表一編號27之內容不實之統一發票，交予凱麗公司充
04 當進項憑證使用，使凱麗公司於各該稅期申報營業稅時，持
05 以扣抵營業稅銷項稅額，而幫助凱麗公司逃漏新臺幣（下
06 同）5萬2650元之營業稅捐，足生損害於稅捐稽徵機關核課
07 稅捐之正確性、公平性。

08 (三)於100年8月間至102年11、12月間，明知光強公司並未向附
09 表一編號28-62所示之營業人實際進貨交易，竟仍與黃成富
10 共同基於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之犯意聯絡，於所示稅期取
11 得上開營業人所開立內容不實之統一發票，作為光強公司之
12 進項憑證使用，欲藉以扣抵銷項稅額，並委由不知情之記帳
13 士陳蕙芳，依上述不實進項憑證內容登載於光強公司之營業
14 稅申報書，再按每2個月1期分別持之向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15 （下稱高雄國稅局）申報營業稅而行使之，足生損害於稅捐
16 稽徵機關核課稅捐之正確性及公平性。

17 二、黃成富係科爾資訊有限公司（下稱科爾公司）南區業務代
18 表，負責電信儲值卡銷售業務；梁鴻超（業經臺灣高等法院
19 高雄分院以109年度上訴字第1467號判決有罪確定）則為址
20 設高雄市○○區○○路000巷00弄0號「昱祥興業有限公司」
21 （下稱昱祥公司）之負責人，黃成富、梁鴻超共同為下列行
22 為：

23 (一)明知昱祥公司於民國102年8月至104年12月期間並未實際對
24 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公司銷售電信儲值卡貨物，竟共同
25 基於填製不實會計憑證、幫助他人逃漏稅捐之犯意聯絡，由
26 黃成富以昱祥公司名義，於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各期營業
27 稅申報（每2月為1期）前之不詳時間，在不詳地點，填載性
28 質上屬於會計憑證如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不實統一發
29 票，而後交付予如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營業人，供各該
30 營業人充作向昱祥公司買受貨物之進項憑證，如附表二編號
31 1至15所示之營業人果於申報該期營業稅之際，佯以曾進行

01 該等交易，而將上開不實統一發票持向稅捐機關申報進項金
02 額，作為扣抵銷項稅額使用，梁鴻超即以此不正當方法幫助
03 如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營業人（濬和公司除外）逃漏營
04 業稅額，足生損害於稅捐稽徵機關對於稅捐稽徵管理之正確
05 性及課稅之公平性。

06 (二)又明知昱祥公司並無實際向附表二編號16-33所示各家營業
07 人購入電信儲值卡之進貨事實，竟與梁鴻超共同基於行使業
08 務登載不實文書之犯意聯絡，由黃成富取得如附表二編號16
09 -33所示之不實統一發票，充作昱祥公司之不實進項憑證，
10 復於附表編號二編號16-33所示之營業稅申報期間（每2月為
11 1期），依據上開不實統一發票填載不實之「營業人銷售額
12 與稅額申報書」，向稅捐機關申報營業稅而行使，足以影響
13 稅捐稽徵機關對於稅捐稽查之正確及公平性。

14 三、案經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告發暨暨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15 簽分後偵查起訴。

16 理 由

17 甲、有罪部分：

18 一、程序方面：

19 本件被告黃成富所犯均係死刑、無期徒刑、最輕本刑為3年
20 以上有期徒刑以外之罪，其於準備程序進行中，就被訴事實
21 為有罪之陳述，經本院告知簡式審判程序之旨，並聽取當事
22 人之意見後，本院合議庭認無不得或不宜改依簡式審判程序
23 進行之情形，爰依刑事訴訟法第273條之1第1項規定，裁定
24 由受命法官獨任進行簡式審判程序。又本件所引屬於審判外
25 陳述之傳聞證據，依同法第273條之2規定，不受第159條第1
26 項關於傳聞法則規定之限制，依法有證據能力，合先敘明。

27 二、認定事實所憑之證據及其理由：

28 (一)訊據被告黃成富對前揭犯罪事實，於本院審理中均坦認不諱
29 （院328號卷第51頁），且據同案被告郭峻宏、梁鴻超於偵
30 查中證述情節大致相符，復有如附表三、四所示證據清單等
31 資料及同案被告被告郭峻宏、梁鴻超就附表一、二所示發

01 票，業經法院判決有罪之相關裁判書在卷足稽，足認被告自
02 白與事實相符，可以採憑，本案事證明確，被告犯行堪以認
03 定，應依法論科。

04 三、論罪科刑

05 (一)新舊法比較：

06 1.按行為後法律有變更者，適用行為時之法律。但行為後之法
07 律有利於行為人者，適用最有利於行為人之法律，刑法第2
08 條第1項定有明文。查被告行為後，稅捐稽徵法第43條第1項
09 規定業於110年12月19日修正施行，修正前之法定刑度為：

10 「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新臺幣6萬元以下罰金」，修
11 正後則為：「3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新臺幣100萬元以下罰
12 金」，經比較新舊法之結果，以修正前之規定較有利於被
13 告，自應依刑法第2條第1項前段之規定，適用修正前之規
14 定。

15 2.刑法第215條之規定業於108年12月27日修正施行，惟此次修
16 正，僅係將相關刑法分則條文中之罰金刑依原刑法施行法第
17 1條之1第2項之罰金刑提高標準加以通盤換算後之結果，實
18 質上不生有利或不利被告之影響，爰逕行適用現行刑法第21
19 5條之規定。

20 (二)按商業會計法所稱之商業會計憑證，分為原始憑證及記帳憑
21 證二種，所謂原始憑證，係指證明事項之經過，而為造具記
22 帳憑證所根據之憑證（商業會計法第15條規定參照），統一
23 發票乃證明事項之經過，造具記帳憑證所根據之憑證，自屬
24 商業會計法第15條第1款所稱商業會計憑證中原始憑證之一
25 種。凡商業負責人、主辦及經辦會計人員或依法受託代他人
26 處理會計事務之人員，明知為不實事項而填製會計憑證或記
27 入帳簿者，即該當商業會計法第71條第1款之填製不實會計
28 憑證罪，且商業會計法第71條乃刑法第215條業務上文書登
29 載不實罪之特別規定，依特別法優於普通法之原則，應優先
30 適用商業會計法論處。

31 (三)又稅捐稽徵法第43條之幫助犯第41條之罪，為稅捐稽徵法之

01 特別規定，與刑法上幫助犯之具絕對從屬性者不同，不必有
02 正犯之存在亦能成立該罪。換言之，稅捐稽徵法第43條係對
03 於逃漏稅捐之教唆或幫助行為特設之獨立處罰規定，此所謂
04 幫助，乃犯罪之特別構成要件，並非逃漏稅捐者之從犯，自
05 不適用刑法第30條所定幫助犯按正犯之刑減輕之規定。

06 (四)刑法第215條所謂業務上作成之文書，係指從事業務之人，
07 本於業務上所作成之文書者。又營業人應以每2月為1期，製
08 作營業稅申報書向稅捐稽徵機關申報，係加值型及非加值型
09 營業稅法第35條第1項規定之法定申報義務，而此申報行為
10 既與公司之營業有密切關連，為公司反覆所為之社會行為，
11 其雖非公司經營之主要業務，惟仍不失為附屬於該公司主要
12 營業事項之附隨業務，營業稅申報書即屬業務上作成之文
13 書，是從事業務之人，明知為不實之事項，填載在此申報書
14 而持以向稅捐機關行使，即應成立刑法第216條、第215條之
15 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

16 (五)查同案被告郭峻宏為光強公司之實際負責人，同案被告梁鴻
17 超是昱祥公司之負責人，均係總攬公司一切事務，負責辦理
18 公司會計事務及申報稅捐業務，屬於商業會計法第71條所定
19 之主辦會計人員，並以製作營業稅申報書為其附隨業務，為
20 從事業務之人，有據實製作商業會計憑證及業務上文書之義
21 務。另被告雖非光強、昱祥等公司之商業負責人或主辦、經
22 辦會計人員或依法受託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之人員，然其受
23 光強、昱祥等公司及附表一、二所示各家營業人之委託辦
24 理存匯款或開立統一發票等業務，製作不實發票及進項憑
25 證，使上開公司得以銷項稅額，並受附表一、二所載各家營
26 業人委託辦理存、匯款、開立統一發票或經手預付卡等業
27 務，偽造虛偽金流，供作同案被告光強、昱祥等公司營業人
28 進項憑證，與同案被告郭峻宏、梁鴻超各就前述犯行共同實
29 施犯罪，係無身分之人而與有該身分之人共同實施犯罪，雖
30 無特定身分關係，揆前說明，依刑法第31條第1項，仍以正
31 犯論。

01 (六)核被告就事實欄一、(一)附表一編號1至26所為，係犯商業會
02 計法第71條第1款之填製不實會計憑證罪，就事實欄一、(二)
03 即附表一編號27所為，係犯商業會計法第71條第1款之填製
04 不實會計憑證罪及修正前稅捐稽徵法第43條第1項之幫助逃
05 漏稅捐罪，就事實欄一、(三)附表一編號27至62所為，係犯刑
06 法第216條、第215條之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被告就事
07 實欄二、(一)所為不實填製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統一發
08 票，均係犯商業會計法第71條第1款之商業負責人不實填製
09 會計憑證罪；其提供不實統一發票供如附表二編號1至15
10 「交付對象（銷項去路）」欄所示之納稅義務人（編號2至
11 5之濬和公司除外）逃漏營業稅，亦涉犯修正前稅捐稽徵法
12 第43條第1項之幫助他人逃漏稅捐罪；事實欄二、(二)其取得
13 附表二編號16至33所示之不實統一發票據以申報營業稅，均
14 係犯刑法第216條、第215條之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

15 (七)被告前述於同一營業稅期間，接續開立多張不實統一發票交
16 付同一營業人，而幫助逃漏稅捐，依社會通念，應認係基於
17 同一犯罪故意，而實行同一犯罪行為，屬一行為觸犯不實填
18 製會計憑證、幫助逃漏稅捐2罪名，亦為想像競合犯，應依
19 刑法第55條之規定，從一重之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斷。
20 被告就前述業務登載不實之低度行為，均為行使之高度行為
21 所吸收，不另論罪。被告與同案被告郭峻宏、梁鴻超就事實
22 欄一、二之犯行，其等利用不知情之記帳業者登載不實之營
23 業稅申報書，並持之向稅捐機關申報而為行使，則為間接正
24 犯。被告與同案被告郭峻宏、梁鴻超就事實欄一、二犯行，
25 均有犯意聯絡及行為分擔，均為共同正犯。

26 (八)罪數之說明：

27 1.按營業稅之申報，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35條第1
28 項規定，營業人除同法另有規定外，不論有無銷售額，應以
29 每2月為1期，於次期開始15日內，向主管稽徵機關申報。而
30 每年申報時間，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施行細則第38
31 條之1第1項規定，應分別於每年1月、3月、5月、7月、9

01 月、11月之15日前向主管稽徵機關申報上期之銷售額、應納
02 或溢付營業稅額。是每期營業稅申報於各期申報完畢即已結
03 束，以「一期」作為認定逃漏營業稅及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
04 書次數之計算，區別不難，獨立性亦強，於經驗及論理上，
05 難認符合接續犯之概念，是應以申報稅期作為認定罪數之依
06 據，論以數罪併罰。至行為人於同一申報期間內，主觀上基
07 於單一犯意，客觀上於密接時、地，接續提供多張不實進項
08 憑證，幫助同一納稅義務人逃漏稅捐，仍可認屬接續一罪。

09 2.被告於附表一編號1至26及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之同一營業
10 稅申報期間，接續填製不實會計憑證交付各該營業人，依社
11 會通念，應認係基於單一犯罪故意，而各論以接續犯。另就
12 附表一編號27、附表二編號1、6至15之營業人，被告以接續
13 交付內容不實統一發票之一行為，同時構成填製不實會計憑
14 證罪及幫助逃漏稅捐罪，為想像競合犯，應依刑法第55條規
15 定，從一重之填製不實會計憑證罪處斷。被告如附表一編號
16 1至27、附表二編號1至15所示填製不實會計憑證罪、附表一
17 編號28至62、附表二編號16至33所示行使業務上登載不實文
18 書罪，合計共95次犯行，犯意各別，行為互殊，應予分論併
19 罰。

20 四、量刑

21 爰審酌被告明知光強公司、昱祥公司與附表一、二所示各營
22 業人間無實際業務往來，竟開立不實發票，各自供附表一、
23 二所載營業人充當進項憑證而持向稅捐稽徵機關申報扣抵營
24 業稅額，另幫助各營業人（不含濬和部分）逃漏稅捐；另收
25 受如附表一、二所示營業人所開立之發票，持之使不知情之
26 記帳士記算登載在光強、昱祥等公司營業稅申報書，並向稅
27 捐稽徵機關申報，逃漏應繳納之稅捐，破壞商業會計制度，
28 使稅捐稽徵機關無法正確課稅，而妨礙課稅之公平性，並使
29 偵查機關查緝逃漏稅捐之犯罪趨於複雜，所為實有不該。另
30 考量其係受委託為虛偽金流，經手預付卡、辦理存匯款業
31 務，開立、收受之發票張數、幫助前揭公司或為光強、昱祥

01 等公司逃漏之營業稅額，並酌以被告前有多案填製不實會計
02 憑證等判決前科紀錄，另衡酌其涉案情節、於本院自白之犯
03 後態度、手段、情節、其智識程度及家庭、經濟狀況（詳見
04 院328號卷第118頁）等被告之個人具體行為責任基礎之一切
05 情狀，量處如主文所示之刑，及諭知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
06 復按數罪併罰之定應執行之刑，係出於刑罰經濟與責罰相當
07 之考量，對犯罪行為人本身及所犯各罪之總檢視，除應考量
08 行為人所犯數罪反應出之人格特性，並權衡審酌行為人之責
09 任與整體刑法目的及相關刑事政策，在量刑權之法律拘束性
10 原則下，採取限制加重原則，資為量刑裁量權之外部界限，
11 並應受比例原則等內部界限之支配，使以輕重得宜，罰當其
12 責，俾符合法律授與裁量權之目的。本案被告所犯如附表
13 一、二所示95次犯行，犯罪性質類似，手法雷同，犯罪時間
14 集中於100年8月至102年12月間，並係在附表一、二所示各
15 營業人間為循環交易，實質侵害法益之質與量，未如形式上
16 單從罪數所包含範圍之鉅，如以實質累加之方式定應執行
17 刑，其刑度將超過其行為之不法內涵，有違罪責相當性原
18 則，另考量因生命有限，刑罰對受刑人所造成之痛苦程度，
19 係隨刑度增加而生加乘效果，而非以等比方式增加，以隨罪
20 數增加遞減刑罰之方式，已足以評價其行為之不法，爰就被
21 告所犯得易科罰金之刑，均分別定如主文所示應執行之刑，
22 並諭知如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

23 五、沒收

24 被告就起訴書附表所示之犯行，未據公訴人提出證據或經另
25 查得證據證明被告因此獲有犯罪所得；另就被告所犯如起訴
26 書附表所示之犯行，雖光強、昱祥等公司因此逃漏稅捐，本
27 應依刑法第38條之1第2項第3款之規定，向該公司諭知沒收
28 或追徵，惟考量公法欠稅債權之優先性及執行強制性，依刑
29 法第38條之2第2項之過苛調節條款，不予宣告沒收、追徵。
30 此外復未據公訴人提出證據或經另查得證據證明被告因此獲
31 有犯罪所得，毋庸宣告沒收，併此敘明。

01 據上論斷，應依刑事訴訟法第273條之1第1項、第299條第1項前
02 段，判決如主文。

03 本案經檢察官簡婉如提起公訴，檢察官王啟明到庭執行職務。

04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05 刑事第十五庭 法 官 陳銘珠

06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07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收受送達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書狀，並應
08 敘述具體理由；如未敘述上訴理由者，應於上訴期間屆滿後20日
09 內向本院補提理由書（均須按他造當事人之人數附繕本）「切勿
10 逕送上級法院」。

11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1 月 15 日
12 書記官 陳雅雯

13 113訴328

14 附表一

15

光強公司開立統一發票明細（銷項）								
編號	起訴書附表編號	營業人名稱	行為時間	發票張數	發票號碼	銷售總額（新臺幣：元）	申報扣抵營業稅額（新臺幣：元）	主文欄
1	111年度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1	岳禾公司	101年3月至4月	5	AH00000000	2,995,000	149,7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AH00000000			
					AH00000000			
					AH00000000			
					AH00000000			
2		岳禾公司	101年5月至6月	7	BW00000000	5,056,000	252,800	同上
					BW00000000			
					BW00000000			
					BW00000000			
					BW00000000			
					BW00000000			
					BW00000000			
3		岳禾公司	101年7月至8月	5	DK00000000	4,017,000	200,850	同上
					DK00000000			
					DK00000000			
					DK00000000			
					DK00000000			
4		岳禾公司	101年9月至10月	8	EY00000000	4,700,080	232,004	同上
					EY00000000			
					EY00000000			
					EY00000000			
					EY00000000			
					EY00000000			
					EY00000000			
					EY00000000			

5		岳禾公司	101年11月至12月	4	GM00000000	1,751,000	87,550	同上
					GM00000000			
					GM00000000			
					GM00000000			
6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2	凱越興業有限公司	100年9月至10月	4	WL00000000	3,088,000	154,40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WL00000000			
					WL00000000			
					WL00000000			
7		凱越興業有限公司	100年11月至12月	4	XQ00000000	2,060,000	103,000	同上
					XQ00000000			
					XQ00000000			
					XQ00000000			
8		凱越興業有限公司	101年1月至2月	10	YU00000000	7,176,000	358,800	同上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YU00000000			
9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3	川島健康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102年7月至8月	10	NG00000000	2,249,000	109,4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NG00000000			
10		川島健康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4	PE00000000	3,065,500	153,276	同上
					PE00000000			
					PE00000000			
					PE00000000			
11		川島健康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102年11月至12月	3	QC00000000	2,574,000	128,700	同上
					QC00000000			
					QC00000000			
12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4	全球移動實業有限公司	101年3月至4月	4	AH00000000	1,855,000	92,7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AH00000000			
					AH00000000			
					AH00000000			
13		全球移動實業有限公司	101年5月至6月	4	MJ00000000	2,687,500	134,376	同上
					MJ00000000			
					MJ00000000			
					MJ00000000			
14		全球移動實業有限公司	101年8月	5	NG00000000	2,907,255	145,363	同上
					NG00000000			
					NG00000000			

					LL00000000				
					LL00000000				
					LL00000000				
					LL00000000				
					LL00000000				
					LL00000000				
22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7	強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4	PE00000000	3,675,000	183,7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PE00000000				
					PE00000000				
					PE00000000				
23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8	松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101年7月至8月	4	DK00000000	3,215,000	160,7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DK00000000				
					DK00000000				
					DK00000000				
24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9	亞立基模塑板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11月至12月	4	XQ00000000	2,215,000	110,7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XQ00000000				
					XQ00000000				
					XQ00000000				
25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10	旭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8月	5	VG00000000	1,650,000	82,50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VG00000000				
					VG00000000				
					VG00000000				
					VG00000000				
26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11	旺琳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3月至4月	2	LL00000000	925,600	46,28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LL00000000				
27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一編號12	凱麗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11月至12月	5	QC00000000	1,053,000	52,65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肆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QC00000000				
					QC00000000				
					QC00000000				
					QC00000000				
光強公司取得統一發票明細(進項)									
編號	起訴書附表編號	營業人名稱	行為時間	發票張數	銷售總額(新臺幣:元)	稅額(新臺幣:元)	主文欄		
28	111年度偵字第12776號附表二編號1	品研公司	100年11至12月	4	2,160,000	108,000	黃成富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29		品研公司	101年1月至2月	6	4,494,000	224,700	同上		
30		品研公司	101年3月至4月	4	3,248,000	162,400	同上		
31		品研公司	101年5月至6月	11	7,888,000	394,250	同上		
32		品研公司	101年7月至8月	5	3,962,500	198,125	同上		
33		品研公司	101年9月至10月	8	3,288,800	164,440	同上		
34		品研公司	101年11月	4	2,509,000	125,450	同上		

(續上頁)

01

35		品研公司	102年3月	3	1,995,480	99,774	同上
36		品研公司	102年5月	3	2,299,140	114,957	同上
37		品研公司	102年7月至8月	3	2,177,676	108,884	同上
38		品研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4	3,039,000	151,950	同上
39		品研公司	102年11月至12月	3	2,556,000	127,800	同上
40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2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1年9月至10月	11	2,350,000	117,500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41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1年11月至12月	15	2,892,800	144,640	同上
42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1月至2月	13	2,900,600	145,030	同上
43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3月至4月	17	3,814,800	190,740	同上
44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5月至6月	13	2,762,800	138,140	同上
45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7月至8月	8	2,856,000	142,800	同上
46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2年11月	11	4,868,000	243,400	同上
47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3	馬鞍數位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8月	3	1,622,500	81,125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48		馬鞍數位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1月至2月	4	2,530,000	126,500	同上
49		馬鞍數位時尚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7月至8月	4	3,155,000	157,750	同上
50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4	進耀實業有限公司	101年9月至10月	4	2,895,730	144,787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51		進耀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1月至2月	2	568,000	28,400	同上
52		進耀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5月至6月	4	2,612,500	130,626	同上
53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5	仲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1年11月至12月	4	1,734,000	86,700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54		仲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1月至2月	10	3,744,300	187,215	同上
55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6	諾生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3月至4月	2	917,000	45,850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56		諾生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7月至8月	5	2,862,528	143,126	同上
57	111年度債 字第12776	郭豪科技有限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4	3,622,500	181,126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

(續上頁)

01

	號附表二 編號7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58	111年度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8	探索開發有限公司	100年9月至10月	4	3,001,000	150,050	黃成富犯共同行 使業務登載不實 文書罪，處有期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59	111年度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9	亞德利塑膠工廠股 份有限公司	100年11月至12月	4	2,010,000	100,500	黃成富犯共同行 使業務登載不實 文書罪，處有期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60	111年度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10	松富國際企業有限 公司	102年9月	2	787,500	39,375	黃成富犯共同行 使業務登載不實 文書罪，處有期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61	111年度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11	錦順興實業有限公 司	102年4月	1	266,000	13,300	黃成富犯共同行 使業務登載不實 文書罪，處有期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62	111年度偵 字第12776 號附表二 編號12	旭立國際有限公司	102年4月	1	107,550	5,378	黃成富犯共同行 使業務登載不實 文書罪，處有期 徒刑貳月，如易 科罰金，以新臺 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02

113訴343

03

附表二

04

昱祥公司開立統一發票明細(銷項)							
編號	起訴書附 表編號	營業人名稱	行為時間	發票 張數	銷售總額(新 臺幣:元)	申報扣抵營業 稅額(新臺 幣:元)	主文欄
1	111年度偵 字第12775 號附表編 號1	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 司	102年8月	1	46萬8000元	2萬3400元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 填製會計憑證罪， 處有期徒刑參月， 如易科罰金，以新 臺幣壹仟元折算壹 日。
2	111年度偵 字第12775 號附表編	濬和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8月	5	158萬7000元	0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 填製會計憑證罪， 處有期徒刑參月， 如易科罰金，以新

(續上頁)

01

	號1、2、4、6						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3		濬和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9月	4	133萬4000元	0	同上
4		濬和實業有限公司	103年2月	4	101萬元	0	同上
5		濬和實業有限公司	103年5月至6月	2	48萬7000元	0	同上
6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3	震翰電腦有限公司	102年11月至12月	4	101萬7000元	5萬850元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7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5、6、7、8、12、13、15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3年3月至4月	8	130萬7500元	6萬5375元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8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3年5月至6月	6	147萬4200元	7萬3710元	同上
9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3年7月至8月	4	72萬5300元	3萬6265元	同上
10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3年10月	9	104萬9410元	5萬2471元	同上
11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4年5月至6月	8	120萬9136元	6萬455元	同上
12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4年7月至8月	8	113萬4910元	5萬6746元	同上
13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	104年11月至12月	6	49萬7000元	2萬4850元	同上
14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5	大鼎企業行	103年3月至4月	4	72萬1500元	3萬6075元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15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7	萬冠防盜電子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7月至8月	2	30萬1300元	1萬5065元	黃成富共同犯不實填製會計憑證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昱祥公司取得統一發票明細(進項)							
編號	起訴書附表編號	營業人名稱	行為時間	發票張數	銷售總額(新臺幣:元)	稅額(新臺幣:元)	主文欄
16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1	仲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8月	4	135萬2000元	6萬7600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貳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17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1	光強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8月	2	66萬3000元	3萬3150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貳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18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2、3、14、16	廣昱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5	157萬元	7萬8500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

(續上頁)

01

							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19		廣昱實業有限公司	102年11月	4	100萬1000元	5萬50元	同上
20		廣昱實業有限公司	104年9月至10月	8	126萬600元	6萬3030元	同上
21		廣昱實業有限公司	105年1月	5	78萬1342元	3萬9069元	同上
22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2、5、7	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司	102年9月至10月	4	54萬5500元	2萬7275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23		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司	103年3月至4月	7	199萬8500元	9萬9925元	同上
24		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司	103年7月至8月	6	151萬7200元	7萬5860元	同上
25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4、6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3年2月	3	98萬4000元	4萬9200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26		科爾資訊有限公司	103年5月至6月	8	194萬2000元	9萬7100元	同上
27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9、10、12、13	上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3年11月至12月	27	100萬9793元	5萬490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28		上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月至2月	27	100萬509元	5萬25元	同上
29		上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5月至6月	19	167萬8502元	8萬3930元	同上
30		上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7月至8月	9	68萬7329元	3萬4366元	同上
31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11	旺琳實業有限公司	104年3月至4月	11	139萬4406元	6萬9721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貳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32	111年度偵字第12775號附表編號13、15	子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7月至8月	8	111萬2680元	5萬5634元	黃成富犯共同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有期徒刑參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33		子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12月	3	99萬元	4萬9500元	同上

02

附表三

03

一、光強公司調查資料、整理明細表

1.光強公司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列印（國稅局告發書

- 附件2) (告發卷一第5至10頁)
- 2.光強公司涉嫌取得不實發票金額明細(國稅局告發書附件3)(告發卷一第11頁)
 - 3.光強公司涉開立不實發票金額明細表(國稅局告發書附件4)(告發卷一第12頁)
 - 4.光強公司「申報書年度查詢作業」(國稅局告發書附件5)(告發卷一第13至16頁)
 - 5.光強公司「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國稅局告發書附件6)(告發卷一第17至38頁)
 - 6.光強公司「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進項來源)」(國稅局告發書附件7)(告發卷一第39至42頁)
 - 7.光強公司「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銷項去路)」(國稅局告發書附件8)(告發卷一第43至46頁)
 - 8.光強公司「進項來源明細」、「銷項去路明細」(國稅局告發書附件9)(告發卷一第47至67頁)
 - 9.光強公司欠稅總歸戶查詢、綜合所得稅BAN給付清單、委託書(領取統一發票購票證)(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0)(告發卷一第68至73頁)
 - 10.營業人變更登記查簽表、營業人設立(變更)登記申請書、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新開業營業人訪問卡、營業人公司章程、變更登記核准函等(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1)(告發卷一第74至119頁)
 - 11.光強公司專案申請調檔查核清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2)(告發卷一第120至179頁)
 - 12.光強公司100至104年度綜合所得給付清單、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函及送達證書、陳冠州105年6月22日說明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7)(告發卷四第1013至1019頁)

二、金融帳戶交易明細表及相關存取款憑條、憑單、發票

- 1.光強公司合作金庫銀行左營分行帳戶(0000-000-00000-0)存摺交易明細表及相關存、取款憑條、轉帳支出憑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3)(告發卷二第180至334頁)
- 2.光強公司高雄銀行鹽埕簡易型分行帳戶(000000000000)存摺交易明細表及相關存、取款憑條、轉帳支出憑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4)(告發卷二第336至427、告發卷三第428至448頁)
- 3.臺灣銀行高雄分行帳戶(000000000000)存摺交易明細表及相關存、取款憑條、轉帳支出憑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5)(告發卷三第449至479頁)
- 4.吳昱宏合作金庫銀行鳳松分行帳戶(000000000000)之存摺交易明細表、及相關存、取款憑條(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6)(告發卷三第480至545頁)
- 5.光強公司102年間進、銷貨統一發票(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7)(告發卷三第546至665頁)
- 6.光強公司101年4月至103年2月間銀行傳票彙整表(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8)(告發卷三第666至873頁)
- 7.光強公司102年度進銷貨明細表(國稅局告發書附件19)(告發卷三第874至876頁)
- 8.吳昱宏102年8月5、6日、102年2月22日、101年8月13日、102年8月13日資金流程資料(國稅局告發書證據4)(告發卷四第978至1001頁)

三、起訴書附表一(銷項部分)所列公司之調查資料

- 1.岳禾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5)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八第2061至2062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八第2066至2072頁)
 - (3)北區國稅局三重稽徵所105年8月1日北區國稅三重銷稽字第1050368683號函及附件(告發卷八第2073至2169頁)

(4)102年3月25日發票開立流程圖及發票 (告發卷八第2170至2177頁)

(5)101年5月21日、8月6日、8月9日、10月4日、3月27日、28日、102年5月21日至23日資金流程資料 (告發卷八第2178至2224頁)

2.凱越興業有限公司 (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7)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 (告發卷八第2282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 (告發卷八第2283至2290頁)

(3)北區國稅局新店稽徵所105年5月6日北區國稅新店銷稽字第1050435540號函、101年4月5日、6日銀行往來交易明細及傳票 (告發卷八第2291至2303頁)

3.川島健康運動器材有限公司 (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8)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 (告發卷八第2304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 (告發卷八第2305至2314頁)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6月13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08824D號函及送達證書、相關銀行往來交易明細表及傳票 (告發卷八第2315至2339頁)

4.全球移動實業有限公司 (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9)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 (告發卷八第2340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 (告發卷八第2341至2345頁)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9月1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13021D號函及送達證書、101年4月6日、5月29日、30日、31日、102年7月1日、22日資金流程資料 (告發卷八第2346至2397頁)

5.濬和實業有限公司 (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0)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 (告發卷八第2398至2399頁)

- (2)板橋分局105年5月13日北區國稅板橋銷字第1050104337號函、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傳票(告發卷八第2402至2411頁)
 - (3)102年8月5日至7日銀行交易明細及傳票(告發卷八第2412至2424頁)
- 6.聯弘國際科技有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1)**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九第2425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426至2431頁)
 - (3)102年5月9日、5月20日、7月1日、8月7日銀行交易明細及傳票(告發卷九第2432至2455頁)
- 7.強森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3)**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九第2520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521至2532頁)
 - (3)102年12月19日、11月26日銀行傳票(告發卷九第2533至2534頁)
- 8.松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1)**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七第1856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七第1857至1863頁)
 - (3)松富公司進銷貨發票、送貨單(告發卷七第1869至1888頁)
 - (4)101年10月1日、10月4日、11月30日、12月4日、12月5日、102年4月24日資金流程資料(告發卷七第1889至1918頁)
- 9.亞立基模塑板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8)**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772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773至頁)

(3)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105年12月19日南區國稅新營銷售字第1050126396號函及附件(告發卷六第1782至1815頁)

10.旭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4)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九第2564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565至2571頁)

(3)王安清105年12月20日談話筆錄、101年4月5日凱越公司傳票、王安清1月13日說明書等(告發卷九第2572至2587頁)

11.旺琳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9)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九第2661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662至2668頁)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1月16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0061號刑事案件告發書(告發卷九第2669至2705頁)

12.凱麗資訊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8)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九第2643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644至2648頁)

(3)孫麗娜105年6月24日說明書及附件、103年1月28日、29日銀行傳票及往來交易明細表(告發卷九第2653至2660頁)

四、起訴書附表二(進項部分)所列公司之調查資料

1.品研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8)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四第1033至1036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傳票(告發卷四第1039至1059頁)

- (3)北區國稅局三重稽徵所105年11月14日北區國稅三重銷稽字第1050372595號函及品研公司101年度帳證、傳票(告發卷四第1060至1210頁)
 - (4)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104年度偵字第12818號等起訴書(告發卷五第1213至1365頁)
 - (5)光強公司101年5月20日、30日、31日資金流程圖及資料(告發卷五第1366至1383頁)
- 2.科爾資訊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9)**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五第1381至1388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五第1389至1404頁)
 - (3)財政部中區國稅局104年4月1日中區國稅大智銷售字第1030651325號告發書(告發卷五第1405至1415頁)
 - (4)臺灣臺中地方法院104年度審訴字第177號判決書(告發卷五第1418至1429頁)
 - (5)傳票(告發卷五第1430至1437頁)
- 3.馬鞍數位時尚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0)**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五第1438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五第1439至1455頁)
 - (3)北區國稅局萬華稽徵所105年5月18日財北國稅萬華營業字第1052702273號函及送達證書、光強公司101年7月26日、101年9月28日、101年10月1日資金流程圖及資料(告發卷五第1456至1484頁)
- 4.進耀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1)**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五第1485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五第1486至1496頁)
 - (3)北區國稅局中和稽徵所104年10月29日北區國稅中和銷審字第1040482567號函及附件、進耀公司銀行傳票(告

發卷五第1497至1559頁)

(4)開立銷貨發票流程圖及資料(告發卷五第1560至1566頁)

(5)光強公司102年7月22日資金流程圖及資料(告發卷五第1567至1577頁)

5.仲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2)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578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579至1587頁)

(3)中區國稅局105年5月6日中區國稅大屯銷售字第1050503115號函、綜合所得稅BAN給付清單、102年1月31日、3月19日、20日銀行往來交易明細及傳票(告發卷六第1588至1601頁)

6.諾生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3)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602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603至1616頁)

(3)101年8月6日、10月4日、102年5月22日至24日、10月15日、11月21日資金流程資料(告發卷六第1617至1630頁)

7.郭豪科技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5)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655頁)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656至1663頁)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6月13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08824B號函、郭陳麗雪105年7月21日電話談話筆錄、發票、存摺封面及內頁(告發卷六第1664至1699頁)

8.探索開發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6)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700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701至1708頁)
- 9.亞德利塑膠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8)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六第1761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六第1762至1771頁)
 - (3)南區國稅局新營分局105年12月19日南區國稅新營銷售字第1050126396號函及附件(告發卷六第1782至1815頁)
- 10.松富國際企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1)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七第1856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七第1857至1863頁)
 - (3)松富公司進銷貨發票、送貨單(告發卷七第1869至1888頁)
 - (4)101年10月1日、10月4日、11月30日、12月4日、12月5日、102年4月24日資金流程資料(告發卷七第1889至1918頁)
- 11.錦順興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3)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七第2002頁)
 - (2)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七第2003至2012頁)
 -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三民分局104年8月26日財高國稅三銷字第1040184406號函及附件(告發卷七第2013至2029頁)
- 12.旭立國際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4)
 - (1)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告發卷七第2030頁)
 - (2)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告發卷七第2031至2037頁)

01

(3)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3月29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04726號刑事案件告發書(告發卷七第2039至2063頁)

02

附表四

03

一、昱祥公司調查資料

- 1.昱祥公司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列印、營業人變更登記查簽表、營業人設立(變更)登記申請書、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新開業營業人訪問卡、營業人公司章程、變更登記核准函等(國稅局告發書附件2、證據1)(告發卷一第4至70、329至337頁)
- 2.昱祥公司涉嫌取得及開立不實發票金額明細(國稅局告發書附件3)(告發卷一第71至73頁)
- 3.昱祥公司「申報書(按年度)查詢」(國稅局告發書附件4)(告發卷一第74至78頁)
- 4.昱祥公司「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國稅局告發書附件4)(告發卷一第79至108頁)
- 5.昱祥公司101-105年度「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進項來源)」(國稅局告發書附件5)(告發卷一第109至233頁)
- 6.昱祥公司101-105年度「營業稅年度資料查詢(銷項去路明細)」(國稅局告發書附件6)(告發卷一第234至269頁)
- 7.昱祥公司101-105年度綜合所得稅BAN給付清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7)(告發卷一第270至274頁)
- 8.昱祥公司101-105年度領用統一發票明細(國稅局告發書附件8)(告發卷一第275至頁)
- 9.昱祥公司101年5月至105年12月之之專案申請調檔查核清單(國稅局告發書附件9)(告發卷一第283至328頁)
- 10.財政部105年5月13日台財稅字第10500071100號函、昱祥公司合庫銀行鳳松分行存摺歷史交易明細暨金融機構傳票資

料等、台灣銀行等金融機構交易明細暨傳票資料（國稅局告發書證據5）（告發卷二第618至611頁）

二、起訴書交付對象（銷項去路）所列公司之調查資料

1. 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0、證據34）

(1) 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826至842頁、告發卷六第1810至1825頁）

(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10月26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14940號刑事案件告發書及發票、傳票資料等（告發卷三第843至887頁）

2. 濬和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3）

(1) 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五第1469至1480頁）

(2) 財政部高雄國稅106年4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5480號函、合庫銀行交易傳票、臺灣銀行交易傳票及濬和公司101-105年度進銷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五第1481至1521頁）

3. 震翰電腦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0）

(1) 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五第1702至1711頁）

(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10月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12679號函暨送達證書、震翰公司106年11月9日說明書、合庫銀行交易傳票及震翰公司101-105年度進銷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五第1712至1730頁）

4. 利祺科技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22）

(1) 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五第1404至1410頁）

(2)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5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086號函暨送達證書、合庫銀行交易傳票、臺灣銀行交易

傳票及利稭公司101-105年度進銷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五第1411至1468頁）

5.大鼎企業行（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3）

-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六第1777至1784頁）
-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5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092號函暨送達證書、大鼎企業行106年7月25日承諾書、合庫銀行交易傳票及大鼎企業行101-105年度進銷項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六第1785至1808頁）

6.萬冠防盜電子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36）

-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六第1904至1924頁）
-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5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113號函暨送達證書、萬冠防盜公司106年5月12日陳述書、合庫銀行交易傳票及萬冠防盜公司101-105年度進銷項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六第1925至1962頁）

三、起訴書取得對象（進項來源）所列公司之調查資料

1.仲坤貿易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7）

-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四第1159至1169頁）
-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4月27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5653號函、中區國稅局大屯稽徵所函復資料、董事管謹玉106年6月5日說明書、中區國稅局106年10月12日中區國稅大屯銷售字第1060506694號刑事案件告發書、交易明細、發票、傳票資料等（告發卷四第1170至1239頁）

2.光強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9、證據25）

-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四第1269至1282頁、告發卷五第1532至1545頁）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3月29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3984號刑事案件告發書、發票（告發卷四第1283至1333頁）

3.廣昱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7）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706至716頁）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2月1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02242號函暨送達證書、廣昱公司101-105年度進銷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三第717至745頁）

4.透視全球報導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0、證據34）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826至842頁、告發卷六第1810至1825頁）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5年10月26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50114940號刑事案件告發書及發票、傳票資料等（告發卷三第843至887頁）

5.科爾資訊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1）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888至899頁）

(2)中區國稅局大智稽徵所103年4月1日中區國稅大智銷售字第1030651325號刑事案件告發書、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104年度上訴字第831號刑事判決書、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6月3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442號函暨送達證書及科爾公司101-105年度進銷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三第900至951頁）

6.上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8）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746至750頁）

(2)負責人塗文榮105年8月24日談話紀錄、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5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078號函暨送達證

書及上震科技公司101-105年度進銷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三第760至788頁）

(3)公司資料查詢（他卷第111頁）

(4)公司登記表資料（他卷第115至125頁）

7.旺琳實業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6、證據31）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四第1102至1112頁、告發卷五第1731至1746頁）*2025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1月16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0061號刑事案件告發書、發票、進銷項資料等（告發卷四第1113至1158頁）

8.子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國稅局告發書證據13）

(1)營業人進銷項交易對象彙加明細表、營業稅稅籍資料查詢作業（告發卷三第974至980頁）

(2)財政部高雄國稅局106年5月25日財高國稅審四字第1060107079號函暨送達證書、子震科技公司106年6月8日說明書、子震科技公司進銷項憑證明細資料表及子震科技公司101-105年度進銷往來交易資料等（告發卷三第981至1003頁）

(3)公司資料查詢（他卷第109頁）

(4)公司登記表資料（他卷第127至174頁）